谈判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现对该谈判项目公开公示，请有参与意向的供应商提交报名表和相关资质文件。

1. 谈判项目编号： CGB2025223 。
2. 项目名称：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制酸分厂转化、预转化触媒筛分回填工程项目）。
3. 业务管理部门: 设备能源计量部 。
4. 项目内容

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估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触媒筛分 | 441 | m³ |  |
| 2 | 触媒回填 | 441 | m³ |  |

1. 项目要求
2. 资质要求：营业执照应含有营业执照应含技术服务等相关项。
3. 业绩要求：相关催化剂筛分及装填等相关业绩协议或合同等。
4. 税率及价格：含税价格均为含 13% 增值税专用发票价格（允许偏离）。含税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在触媒筛分及回填施工过程中触媒、瓷球的抽出、筛分、回填、金属丝网的拆除安装和对空气室的清理等施工费以及税金、交通费、差旅费、技术服务、管理费、机械、施工人员食宿费用等在本次项目中发生的全部费用。
5. 质保期：质保期一年，从施工完成双方验收合格并交付后使用之日起，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乙方免费提供一切服务。所提供的物资及服务必须满足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生产要求，若因物资及服务质量问题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所有退货或索赔引起的一切费用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允许偏离）
6. 付款方式：施工完成双方验收合格签字，由甲方结算中心依据实际工作量和最终单价计算总价，并出具结算单，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清全部结算金额（允许偏离）；
7. 到货周期：买方下单后 / 个工作日内。
8. 工期：依据甲方大修整体进度计划以及实际筛分、回填数量由甲乙双发协商后后确定，但整个作业工期不超过10天（允许偏离）；
9. 谈判当天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发送报价的，视为弃权。
10. 谈判项目报名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中属失信被执行人的，视为无履约能力，不得报名参加，已报名的视为无效报名。

10.若谈判单位采取低于成本价的报价方式，评委将有权否决其谈判资格。